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工信信函〔2013〕10号

关于组织开展“政务信息系统云迁移试点”的函

黑龙江省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和中央关于进一步做好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工作的要求，深化电子政务应用，加强电子政务公共平台建设，根据《国家电子政务“十二五”规划》和《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顶层设计指南》（以下简称《顶层设计指南》）的要求，经研究，选择确定黑龙江省开展“政务信息系统云迁移试点”。有关试点要求如下：

一、试点目标

围绕转变政府职能和建设服务型政府的需要，加强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顶层设计和实施，加快构建下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大力推进党政机关信息工程共建共享，降低建设和运行成本，提高基础资源利用率，防止重复建设和投资浪费，促进互联互通和信息共享，全面提升电子政务服务能力水平。

二、试点任务

（一）完成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顶层设计。根据《顶层设计指南》要求，结合地方电子政务发展实际，制定并印发本地区《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顶层设

计书》，明确顶层设计实施的目标、原则、方向和内容，建立完善顶层设计实施的组织保障、制度保障和机制保障。

(二) 组织实施政务信息系统向公共平台迁移。按照顶层设计的要求，建设完善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逐步推进部门业务应用向公共平台迁移，取得应用实效。

(三) 组织实施电子政务公共平台技术服务。按照顶层设计的要求，建立完善技术服务体系，加强服务队伍建设，完善运行保障和服务管理制度，保障公共平台可持续发展。

三、组织实施

(一) 试点工作在地方信息化领导小组的统一领导下，由地方信息化主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

(二) 地方信息化主管部门要向本级信息化领导小组汇报试点工作的目的、目标、任务和要求，明确地方承担设计的单位，组织开展试点工作。

(三) 发挥顶层设计成果在电子政务发展中的作用，保证电子政务公共平台顶层设计和实施的权威性和一致性。

四、工作安排

(一) 7月10日至12日，试点地方工作负责同志及设计和实施单位主要人员参加我司组织的业务培训。培训地点：陕西省信息化中心。7月9日报到。报到联系人：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霍选（029-87298235），参加培训人员交通、住宿费用自理。

(二) 7月底前，试点地方制定本地区试点工作方案，报送我司，并组织实施。

(三) 2014年5月前, 我司将视试点工作进展情况组织对试点工作进行验收。试点地方要按照顶层设计成果, 逐步推动本地区公共平台建设实施和应用服务。

五、工作要求

(一) 试点工作要加强组织领导, 提高认识, 创新组织保障、工作机制、管理方式和服务模式, 坚持统筹规划、试点先行、分级实施, 建立完善目标一致、方向统一、互联互通、层级衔接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顶层设计实施体系。

(二) 试点工作要坚持服务和效果为导向, 避免技术导向和工程导向, 充分运用云计算技术, 统筹利用已有资源, 开展电子政务公共平台顶层设计实施工作, 务求实效。

(三) 试点工作要注重采用安全可靠的软件产品建设完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 加强统一管理, 切实保障安全。

(四) 我司将从调研指导、业务培训、标准规范、专家咨询和经验交流等方面, 加强对试点工作指导和推进。试点地方工作进展请及时向我司报告。

联系电话: 010-68208290。

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化推进司

2013年6月24日

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化推进司

2013年6月25日印发
